

## **Concord New Energy Group Limited**

# 協合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82)

與本代表委任表	
格有關的股份數	
目 (附註1)	

### 代表委任表格

### 適用於有關採購光伏組件之股東特別大會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吾等 <sup>(附註2)</sup>		
地址	為 ncord New Energy Group Limited(協合新能源集團有	「限八司*)(「 <b>未 八</b> 司	引 1) ラ 計 皿 职 甫 .
荷季	ncord New Energy Group Limited (	[限公司"八] 本公	•] ]] 乙註间放来,
地址			
	其未能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作為本人/吾等之代表,	代表本人/吾等:	出席於二零二五年
	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		
	司股東特別大會(「 <b>股東特別大會</b> 」)(及其任何續會),立		
	在適當欄內以「√」標示的指示就上述大會通告所載之決		
	呈之任何決議案或動議進行表決。如無作出指示,則本 表決。	人/ 音等乙代表	可酌情就該决議系
1又示	衣伏。		
	普通決議案	<b>贊成</b> (附註4)	<b>反對</b> (附註4)
1.	批准、確認、授權及追認供貨協議A,以及其項下擬進		
	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發出採購訂單A)。#		
2.	批准、確認、授權及追認供貨協議B,以及其項下擬進		
	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發出採購訂單B)。#		
# +===	B.C.相口冲送空之入之。 经会用口如为一定一工左上。 日上口之	u. 去.杜. 叫. 上. 会.译. 丛	
" 月 例	<b>周所提呈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日之</b> 。	饭果特別入曾廸古。	
日期	: 簽署 <sup>(附</sup>	註5):	

#### 附註:

- 1. 請填上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數目;如無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 表格將視為與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2.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3. 請以正楷填上受委代表之全名及地址。如無填妥,則大會主席將擔任 閣下之代表。
- 4. 注意: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有關「贊成」欄內劃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有關「反對」欄內加「✓」號。倘在某一決議案上, 閣下擬不行使全部票數之表決權,或擬投下部分「贊成」票及部分「反對」票,務必於有關空格內填上擬投之票數。倘未有就有關決議案在適當空格內劃上「✓」號或填上擬投之票數,則 閣下之受委代表將有權就該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任何於大會上正式提呈而並未載列於召開大會通告上之決議案或動議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5.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須於本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上午十時正)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6. 倘為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本公司將接納於本公司之股東名冊中排名首位之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作出之 投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投票權。
- 7.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作實。如 閣下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 印鑑或由公司職員或正式授權代表簽署。
- 8.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
- 填妥及送達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及投票。在這種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應作 撤銷論。
- 10.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認可。
- 11. 上文僅概述決議案內容。決議案全文載於大會通告內。
- 12. 本表格僅供登記股東使用。若 閣下為非登記股東,即 閣下於本公司之股份乃經由銀行、證券經紀、 託管商或其他代理人(在下文各稱為「中介人」)持有,則本表格僅供 閣下作參考,倘 閣下對出席大會 及/或在會上投票表決事宜有任何疑問,應聯絡 閣下之中介人。
- 13. 本公司有絕對酌情權處理任何代表委任表格,包括拒絕任何未完全填妥、填寫不當、無法閱讀或難以確 認股東所作委任之意向或倘有關委任內容與相同股東(或代表相同股東)提交之另一份代表委任表格有 所抵觸。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以用作該等用途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所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可有權隨時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49樓4901室),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或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註明收件人為個人資料私隱主任。

本文件以英文及中文發出。中、英文版如有任何岐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 僅供識別